



# 不分系 服務學習(二)&(三) 抵免說明

# 選修方式(三擇一)



## 選課系統

全校各單位開設之服務學習(二)&(三)皆可選修，請直接系統選課即可，無需另作抵免。

## 從事志工服務抵免(二)或(三)

**須事前申請(志工服務開始前)**

## 選修具服務學習內涵之通識課程或專業課程

及格且服務時數至少**8**小時以上。需填寫「選修具服務學習內涵之通識課程或專業課程免修服務學習課程申請表」經系主任同意並完成規定申請程序。

# 志工服務抵免流程

## Step 1:事前申請

志工服務開始前提出申請，並將紙本申請表送系上審核，經系主任事前同意，即可開始志工服務。

## Step 2:志工完成後

於每學期第三階段選課結束前，送交下列紙本資料至系辦，辦理後續抵免審查、認證。

完成志工服務需繳交資料：

- (1)申請表
- (2)服務證明
- (3)反思心得
- (4)志工服務照片兩張



# 資源下載



下載課務組/服務學習/檔案下載/  
**【國立成功大學從事志工志願服務事前  
暨課程抵免申請表】**

<https://service-learning.ncku.edu.tw/p/412-1056-7504.php?Lang=zh-tw>